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9月2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0.5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33）。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2年11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10,571,50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4179%，购买

的最高价为 3.88 元/股、最低价为 3.55 元/股，支付的金额为 39,759,740 元(不含交易费用)。截至 2022 年 11 月月底，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 13,371,50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5286%，购买的最高价为 3.88 元/股、最低价为 3.53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50,000,227.24 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公司将根据回购方案及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具体办理有关回购事项，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 日